# 数字化助优质文化产品供给

衡量文化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最重要的是看能不能提供更多既能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又能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的文化产品。“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对“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作出一系列部署，其中强调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壮大数字创意、网络视听、数字出版、数字娱乐、线上演播等产业。文化数字化助力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5G、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广泛渗透到文化资源挖掘、内容生产、产品传播与消费的各环节，成为赋能传统文化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文化新业态新场景、拓展文化产业链价值链、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重要引擎。近年来，文化数字化让越来越多收藏在博物馆里的文物、陈列在广阔大地上的文化遗产、书写在古籍里的文字“活起来”“火起来”，高质量文化供给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和幸福感。实践证明，科技和文化融合，催生了新的文化业态、延伸了文化产业链，成为激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活力、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力量。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提出，以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建设为抓手，坚持统一设计、长期规划、分步实施，统筹文化资源存量和增量的数字化，以物理分布、逻辑关联、快速链接、高效搜索、全面共享、重点集成为目标聚集文化数字资源，推动文化企事业单位基于文化大数据不断推出新产品新服务，提升文化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水平。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推进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的意见》，明确提出多项重点任务，并强调提升科技支撑水平。可见，以数字化助力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关键在于深刻把握文化与科技的关联性、交互性和融合性，聚焦文化内容智能化生产与供给、发展数字化文化消费新场景等，促进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

一是要依托科技创新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激活市场主体活力。通过数字化改造提升传统文化业态，推动文化存量资源转化为生产要素，促进文化产业“上云用数赋智”，拓展生产边界和增长空间，增强文化的传播力、吸引力、感染力。要依托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利用好中华文明探源工程成果和历史研究成果，统筹整合各类各级文化资源数据库，关联形成中华文化数据库，打造数字文化资源的共建共享平台。

二是要顺应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发展趋势，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业态。鼓励通过科技赋能、文化衍生、跨界融合、双线协同，大力发展文化旅游、数字创意、网络视听、艺术电商等新业态、新产品和新服务，鼓励文化科技和教育、商贸、农业等产业跨界融合，推动文化产业结构、市场结构、组织结构创新发展，不断健全和完善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

三是要发展线上线下一体化、在线在场相结合的数字化文化新体验。适应数字经济时代大众的消费心理，推动人机交互、全息呈现、虚拟仿真等技术广泛应用于文化消费终端，不断创新沉浸式演艺、虚拟旅游、云端展览等数字文化消费场景，满足大众实时参与、多维体验的需求，打造线上线下相融合的文化体验场景和文化传播矩阵。

四是要大力发展数字文化贸易，深化国际产业和技术合作。商务部等27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对外文化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就大力发展数字文化贸易、推动中华特色文化走出去、提升文化贸易数字化水平、鼓励数字文化平台国际化发展等提出具体举措。要发挥国内大市场和丰富文化资源优势，促进优秀文化资源、文娱模式数字化开发，积极培育数字电影、数字动漫、数字出版等领域出口竞争优势。鼓励文化企业积极利用全球创新资源，深化国际产业和技术合作，推动数字文化内容的立体化、宽领域国际传播。

中国经济网2022-8-29